## 財政部

# 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 電子發票載具作業手冊-會員載具 (範例)

Ver : 1.0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5 日

## 修訂表:

版本	變更內容摘要	提供日期
V1.0	初版	112/08/15

## 目 錄

電子發票載具作業手冊-會員載具(範例)1
一、載具發行機構之名稱及設立日期。1
二、載具名稱、種類、發行日期及發行地區。1
三、現行載具發行張數或預計發行張數。1
四、發行方式及與其他機構合作情形。1
(一) 發行方式1
(二) 其他合作機構1
五、載具之查詢、捐贈、對獎、領獎、歸戶、毀損、掛失及退換等
作業流程及管控機制。2
(一) 查詢2
(二) 捐贈
(三) 對獎及領獎5
(四) 歸戶
(五) 毀損、掛失及退換作業
(六) 備註
六、載具終止服務之因應措施10
七、會員載具鎖卡7個月內,不得重複發給相同載具號碼之管理機
制10
八、作業手冊變更事項通報10

### 電子發票載具作業手冊-會員載具(範例)

本範例僅作為會員載具作業手冊填寫之參 考,仍請申請人依實際情形撰寫

- 一、 載具發行機構之名稱及設立日期。
  - 發行機構名稱:一路發發股份有限公司
  - 設立日期:100年1月1日
- 二、 載具名稱、種類、發行日期及發行地區。
  - 載具名稱:一路發會員
  - 載具類型:會員機制
  - 發行日期:100年8月8日
  - 發行地區:台灣
- 三、 現行載具發行張數或預計發行張數。
  - 現行發行張數:OOO 萬張
  - 預計發行張數:OOO 萬張
- 四、 發行方式及與其他機構合作情形。
  - (一) 發行方式
    - □ 於客服中心填寫書面申請書後核發會員卡片,以 號碼
      為載具,且同一會員之會員載具號碼相同。
    - V 消費者於一路發發線上購物中心(網址:https://tw.168888.com)首次註冊填入會員基本資料後通過電子郵件及手機號碼驗證後加入會員,並以會員編號為載具,且同一會員之會員載具號碼相同。
    - □ 其他核發方式( ),以 號碼為載具,且同一會員之會員 載具號碼相同。

(二) 其他合作機構

V 無

五、載具之查詢、捐贈、對獎、領獎、歸戶、毀損、掛失及退換等作業 流程及管控機制。

本公司依據電子發票實施作業要點第 21 條規定,有提供買受 人得以共通性載具索取雲端發票,以下就會員載具流程及機制作 說明:

(一) 查詢

顧客消費時如選擇以會員載具索取雲端發票,可至一路發發線上購物中心網站「會員中心」點選「訂單查詢」,再點選「訂單編號」查詢發票資訊,使用介面如下(捐贈發票號碼後三碼將會遮蔽):

(請提供會員平台網站(含 URL)或 APP 畫面、功能等圖示)

(範例圖片)

訂單紀錄							
訂單編號 191	$\int dx dy (x dx) dx$	檢視訂單明細 >					
訂購日期	訂單狀態	付款方式	運送方式	結帳金額	發票開立日期	發票號碼	發票狀態
2019/11/04	已出貨	超商取貨付款	店配	\$1520	2019/11/06	WU15681634	未開獎
					-		

點選發票資訊,可查詢發票明細,發票明細顯示範例如 下:

案例 1:會員已設定捐贈並存載具(會員載具或共通性載具),
 發票號碼後三碼須遮蔽請用\*符號

[請提供畫面]

案例 2:會員有設定統一編號及未索取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時,可選擇存載具(會員載具或共通性載具)

[請提供畫面]

■ 案例3:會員已存會員載具及未開獎

### [請提供畫面]

案例 4:會員有設定統一編號及索取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時, 僅可選擇存手機條碼

[請提供畫面]

案例 5:會員有設定統一編號及索取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時, 無選擇存載具

[請提供畫面]

■ 案例 6: 會員已索取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及未開獎

[請提供畫面]

(二) 捐贈

提供會員於消費前於 OOOOOO 網站「我的資料」功能中以 捐贈碼選擇雲端發票預設受贈單位,會員往後購物時, OOOOOO 網站會自動帶入會員已設定的捐贈碼;並且得於消費 時於「購物車」之「結帳資訊」點選「捐贈發票」選擇受贈單位 或直接輸入捐贈碼捐贈發票。(上傳相關資訊時是傳送捐贈碼)

1. 事前捐贈

[請提供畫面]

2. 事中捐贈

[請提供畫面]

(範例圖片)

	其他捐贈 イ		
*受捐赠機關或團體:	技動入場際確定受場機構開成開機な・	(据膳陈清册下载 96)	

- ※ 已串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電子發票營業人應用 API 之捐贈碼驗證功 能,存檔時也會確認捐贈碼是否存在。
  - 3. 提供會員選擇發票儲存方式-共通性載具

具有基本檢核機制且已串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電子發票 營業人應用 API 之手機條碼驗證功能

(1) 儲存手機條碼

[請提供畫面]

(範例圖片)

*請選擇發票儲存方式。(變更將從下個月初開始)					
○ 』注言會員載具(預設)					
● 手機條碼載具					
請輸入手機載具條碼(限大寫英數字及+)					
/ABCD123					
○ 自然人憑證條碼載具					
○ 捐贈電子發票					

[請提供格式錯誤及營業人應用 API 判斷不存在之畫面]

(2) 儲存自然人憑證條碼

[請提供畫面]

(範例圖片)

*請選擇發票儲存方式。(變更將從下個月初開始)					
○ 治烈 會員載具(預設)					
○ 手機條碼載具					
● 自然人憑證條碼載具					
請輸入自然人憑證條碼載具(限英數字)					
TP03000001234567					
請再次輸入自然人憑證條碼載具					
TP03000001234567					
○ 捐贈電子發票					

[請提供格式錯誤畫面]

(三) 對獎及領獎

本公司將於開獎月 29 日至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下載中獎 清冊(A 檔),會員若有中獎本公司將於開獎日翌日起10日內以V 簡訊、V 電子郵件或 其他適當方式 通知會 員,並以掛號郵寄方式提供中獎電子發票證明聯予中獎會員作 為兌獎憑證,會員亦可至「訂單查詢」查詢兌獎憑證預計寄送日 期情形,介面如下圖所示。



(範例圖片)



本公司已閱讀「消費通路電子發票作業中獎清冊規格」,並 會下載中獎清冊檔案匯入系統,自動判斷會員之發票中獎狀 態,並會依照中獎清冊(A、X、Y、Z 檔)顯示相對應中獎資訊等 說明。

會員如將雲端發票存於共通性載具(手機條碼或自然人憑證條碼),同時未設定捐贈或自動匯款時,不會列入營業人中獎清冊(A、Y、X、Z檔)內;爰其餘共通性載具之雲端發票於開獎後註記"已存共通性載具,由整合服務平台對獎"。

[請提供中獎發票屬於中獎清冊 AXYZ 檔顯示相對應中獎狀態資訊畫面]

(四) 歸戶

1. 方式1-整合服務平臺歸戶

會員可前往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於歸戶設定頁面中, 點選會員載具歸戶,在所有的會員載具清單中,搜尋一路發發 線上購物中心,點選「歸戶」按鈕,連線至本網站通過會員載具 認證後,回至整合服務平台確認會員資料,即可完成歸戶。本 網站因應行動裝置普及化,會員認證畫面已採響應式網頁設計 (RWD)。

[請提供畫面]

(範例圖片)

商家名稱				
简家				查詢
1營業人未	提供會員載員統一人口聲戶,請參考 <u>數具歸</u>	巨説明・		
查詢結	5果			共 9689 華
歸戶	購物商家名稱(依統編排序)	會員	載具名稱	商家名稱
•	測試會	測		溲.
•	TEST	2注		TE
•	test	測		99.
•	隽	清同		集
•	財國	绿同		財
			< 1	2 3 4 5 > 到第 1 ~ 頁

[請提供小平台身分驗證畫面]

2. 方式2-營業人平臺歸戶

會員可至一路發發線上購物中心網站以帳號密碼登入後, 於「會員中心」功能中點選「會員載具歸戶」,頁面將轉導至電 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進行會員載具歸戶,使用介面如下圖所 示:

> [請提供畫面] (範例圖片)



[請提供大平台手機條碼驗證畫面]

(五) 毀損、掛失及退換作業

會員忘記帳號時,可洽詢一路發發線上購物中心客服人員 查詢會員帳號,如會員忘記密碼時,可於一路發發線上購物中 心網站,點選「忘記密碼」功能輸入註冊時通過驗證之手機號碼 或電子郵件信箱,系統即會自動將密碼重設通知寄至預設的手 機號碼或電子郵件信箱,即得以新密碼登入會員帳號應用「我的 帳戶」功能之電子發票相關服務,介面如下圖所示:

	700 K27 ) 788 ( 725 ) 198 LL y 1	LIBENALL H
*手機號碼		
*EMAIL信箱		
	重發驗證碼	

(六) 備註

1. 提供會員可索取電子發票證明聯(紙本發票)服務

(下列為範例備註文字,實際情形請依貴公司實際營運為主 撰寫) (1) 會員可透過會員平台的個人資料設定索取紙本發票

### [請提供畫面]

(2) 於會員平台訂單結帳時提供選擇

### [請提供畫面]

- (3) 購物後(本公司已完成開立存載具之發票),會員如需索取電子發票證明聯(紙本發票),請於下單後 X 日內來信客服告知 訂單編號,已開立的發票,本公司將會註銷該張發票,重新 上傳相同發票資訊且列印註記改 Y,並列印紙本電子發票證 明聯,以掛號方式寄至會員指定地址。
- 2. 提供會員輸入統一編號服務說明

(請增加此服務說明文字及範例圖片,並包含下列情境)

(1) 會員輸入統一編號且選擇不索取電子發票證明聯(紙本發票)時,必須選擇存載具(會員載具或共通性載具)

[請提供輸入畫面,非發票資訊畫面]

- (2) 會員輸入統一編號且選擇索取電子發票證明聯(紙本發票)時, 可不存載具或僅可選擇是否存手機條碼
  - A. 會員不存載具(原則上)

[請提供輸入畫面,非發票資訊畫面]

B. 或會員僅能選填存手機條碼(屬例外)

[請提供輸入畫面,非發票資訊畫面]

 本公司上傳電子發票或開立電子發票證明聯時,依加值型及非 加值型營業稅法第四章第一節規定計算營業稅額者,買受人有 輸入統一編號時,應增列銷售額(區分應稅、免稅和零稅率)、稅

- 六、 載具終止服務之因應措施
  - 於終止載具服務日期2個月前,向貴部通報終止事由及預計終止
    日期,並提出載具終止服務之因應措施,並於終止服務日期1個
    月前通知會員人終止服務日期及因應措施。
  - 2. 為確保會員權益,前項提出之因應措施將配合財政部意見調整
- 七、 會員載具鎖卡7個月內,不得重複發給相同載具號碼之管理機制

以不重複發放之會員編號作為會員載具,故無相同載具號碼 核發給其他會員情形。

八、 作業手冊變更事項通報

本手冊內容變更時,除顯著影響載具作業流程及會員權益時 應即時通報財政部外,本公司將於3個月內檢具申請書、變更後作 業手冊並述明變更情形即時通報財政部以供備查,並提示作業手 冊變更之相關資訊予會員。